

上海市长宁区新泾镇人民政府文件

长新府〔2021〕15号

新泾镇“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 实施细则（试行）

为贯彻落实《长宁区关于开展“社区公益创投”项目的工作指引》等文件精神，根据长宁区社区治理“五大计划”在全区开展一批居民区治理小微项目的要求，同时也为了更加有效发挥新泾镇自治金杠杆作用，促进居民区自治项目精准化对接、规范化运作，推动具备一定专业能力、项目创新性较高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共同参与镇域社区治理，提升社区治理水平，激发基层自治活力，现结合我镇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适用范围

新泾镇年度重点自治项目以“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的形式开展，由规范社会组织按照规定程序承接实施。“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是自治项目的重要提升，是增强居民区自治共治能力的重要路径，是打造新泾社区治理作品精品的重要载体。

二、项目资金

“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单项资金原则上不超过 10 万元，一般以 5 万元左右为主。目的是通过推动专业性社会组织更加广泛地参与新泾镇社区治理，培育打造一批可行性较高、创新性较强、预期社会效益较好、与基层群众需求相契合的自治项目。项目原则上不含小区物业等其他社会主体应承担职责范围内的服务项目，不与在建、拟建的政府投资项目重复。“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资金来源为年度自治金（服务群众专项）。

三、项目内容

“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应立足社区需求、体现公益服务要素，围绕共建共治共享，主要聚焦“5Xin 项目”（Xin 营造、Xin 融合、Xin 治理、Xin 服务、Xin 引领），需要依靠社会组织专业力量指导协助、具体实施、总结提炼等，以“小项目”撬动“大治理”，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类 别	实现目标
Xin 营造 (社区更新类)	回应群众需求，通过微更新微美化等方式，实现小更新大参与、小投入大满意，实现人居环境品质的提升。
Xin 融合 (文化建设类)	关注社区文化融合，倡导积极向上的社区文化，以自治活动提升社区的凝聚力、向心力。
Xin 治理 (环境整治类)	聚焦小区卫生死角、面貌短板，改善小区公共环境，倡导绿色低碳生活理念（不含垃圾分类项目）。

Xin 服务 (民生保障类)	关注社区特定困难群体的需求，为特殊人群提供针对性服务，营造熟人社区，倡导邻里互助。
Xin 引领 (团队培育类)	践行“全过程民主”重要理念，更好实现居民群众在社区治理中的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

四、项目确定程序

(一) 项目申报

各居民区结合“一居一特”打造、社区提案、居民代表建议等，通过召开“两委”班子会议、“四位一体”会议等形式，商议年度拟实施的重点自治项目，填写《新泾镇“美好社区公益创投”自治项目申报表》，提出公益创投项目需求。每个居民区当年度申报项目一般为1个。

(二) 项目梳理

镇社建办结合区委、区政府关于社区治理的要求和镇党委、镇政府年度重点任务，对居民区申报的公益创投项目初步梳理初审，对满足申报要求的项目进行汇总。

(三) 项目对接

发布新泾镇“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需求清单，有承接意向的社会组织可以申报并提出初步实施方案。

(四) 项目评审

由镇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牵头召开“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路演评审会，通过有承接意向的社会组织陈述展示，居民区、镇职能科室、社区治理专家等多方评审的形式，遴选确定项目合作方，并对项目评审结果及时进行公示。

（五）项目签约

所有入选的项目和社会组织，需在镇社建办和业务管理科室的指导下，与相关居民区签订规范的书面合同。

（六）项目展示及评价

对照项目的实施目标和合同内容，在项目完成后，通过多种形式对项目成果进行全面展示和客观评价。

五、资质要求

“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的申报承接主体应为具备合法性、稳定性、专业性和公益性的社会组织。

1.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社会团体；

2. 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信息公开制度和民主监督制度；

3. 具有独立的财务管理、财务核算和资产管理制度，以及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险费的良好记录；

4. 有符合要求的固定办公场所及合法稳定的收入来源，有 2 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

5. 具备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所必须的设施、专业技术人员及相关资质；

6. 在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前两年年度检查合格（不含基本合格）；因故未能参加等级评估或因成立时间不足而未能连续参加最近两个年度年检的，需自成立以来无违法违规行为，社会信誉良好；

7. 符合政府购买服务需求方提出的其他专业方面的合理资质

要求。

另外，具有以下资质的优先考虑：

1. 社会组织规范化评估等级在 3A 及以上；
2. 曾多次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且执行情况优良；
3. 在国内或本地区具有较大影响力，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公信度和声誉，曾获得区级以上荣誉。

附：1. 新泾镇“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申请书

2. 新泾镇“美好社区公益创投”项目评分指标（2021 年度）

3. 长宁区社区公益创投项目预算经费明细参考表（2021 年度）

4. 上海市社区公益服务项目各级社会工作者认定明细表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